

# 督办通报

第六十三期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5年9月30日

## 市政府2015年重点工作任务 公开承诺事项完成情况通报（五）

根据市政府《关于印发〈安康市人民政府重点工作公开承诺事项问效问责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安政发〔2015〕2号）要求，市政府督查室对市政府2015年重点工作任务公开承诺事项进展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，现将截至8月底进展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15年，市政府共组织55个责任单位公开承诺了242项506件重点工作。截至8月底，共有75件重点工作按期兑现承诺，占14.8%；401件重点工作进展顺利，占79.3%；30件重点工作进展缓慢，占5.9%。

### 二、已完成工作（共75件）

市政府办承诺的巴山中路家属院出租房清收、市政府机关幼儿园整体移交。市发改委承诺的阳安铁路复线开工，白河水电站核准，《国家主体功能区建设试点实施方案》批复，天津对口协作。市财政局承诺的小贷公司、担保公司增资扩股，工资改革。市工信局承诺的国有和国有控股、参股企业监管体制改革。市人社局承诺的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建设、支持创业、转移农村劳动力就业。市科技局承诺的创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、认定民营科技企业。市文广局承诺的成立安康文化投资发展公司。市体育局承诺的开展全民健身和群众性系列体育活动。市交通局承诺的开通中心城区至恒口、关庙、瀛湖公交车，机关搬迁。市住建局承诺的长岭南路一期、安康博物馆周边绿化、江滩公园二期建设。市环保局承诺的制定出台《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整治行动工作方案》。市双创办承诺的公益信息栏建设，单位门店“门前四包”，制定《清扫保洁常态化实施方案》、《城区交通综合整治方案》。市民政局承诺的原市级老年公寓选址土地清算回收。市规划局承诺的东、西坝片区控规编制和城市设计，汉江大剧院概念设计和规划方案编制，汉水地标城置换地规划选址，创建省级文明工地。市工商局承诺的实行“一照多址”和“一址多照”登记，新登记各类企业、市场主体。市人防办承诺的新增防空防汛警报器。市物价局承诺的水价、出租车票价改革。市供销社承诺的启动汉江宾馆开发。市农业局承诺的魔芋种植、现代农业园区建设、科研成果转化。市林业局承诺的现代林业园区建设、发展林下种植。市移民局承诺的

旬阳水电站社会风险评估。市公安局承诺的百日会战行动。市司法局承诺的开办《法治之声》栏目、法治精品剧巡回演出、培训人民调解员。市民宗局承诺的乱建庙宇治理。市公积金中心承诺的开通 12329 服务热线。安康职业技术学院承诺的新校区景观绿化一期建设。高新区管委会承诺的第二幼儿园、人行天桥建设以及高新国际中学改扩建。市消防支队承诺的缩短消防设计审核验收时限、公众聚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、宣传消防常识、开放消防队站、提供技术服务。恒口示范区承诺的月滨南大道、永安大桥、飞地园区建设。安康供电局承诺的 110KV 东郊变电站站内建设，出台住宅小区供配电设施建设、维护和改造管理办法。人民银行安康中心支行承诺的开设金融超市。

### 三、进展顺利工作（共 401 件）

市住建局承诺的城东大桥建设、市交通局承诺的安平高速公路建设、高新区管委会承诺的天贸物流城一期建设等 54 个责任单位的 401 件重点工作进展顺利。

### 四、进展缓慢工作（共 30 件）

（一）汉滨区政府（4 件）：承诺“6 月底前完成区司法局、工商局、少年宫、青少年图书馆国有资产腾退”，目前尚未腾退。

（二）市科技局（2 件）：承诺“6 月底前完成机关搬迁，7 月底前完成金州路经营性公产腾退”，目前尚未腾退。

（三）市交通局（3 件）：承诺“5 月 1 日前开通中心城区至县河公交车”，目前尚未开通。承诺“年底前市公交总站建成投用”，

目前尚在办理重新选址手续、开展 PPP 模式招商、协调财信担保贷款。承诺“8 月底前完成金州路经营性公产腾退”，目前尚未腾退。

**(四) 市住建局 (5 件):** 承诺“龙舟节前完成西堤南头、育才路与文昌路丁字 2 座人行天桥建设以及‘藏一角’博物馆、滨江大道三期景观绿化、枣园路积水点改造工程”；目前西堤南头人行天桥、育才路与文昌路丁字人行天桥尚在进行招投标；“藏一角”博物馆仅完成总工程量的 78%；枣园路积水点改造工程尚在进行箱涵改造招投标，仅完成总工程量的 42%；滨江大道三期景观绿化尚在进行施工放线和临建搭设。

**(五) 市卫生局 (3 件):** 承诺“督促市中心医院 8 月底前完成临街经营性公产腾退”，目前尚未腾退。承诺“9 月底前完成骨科医院搬迁”，目前正做搬迁准备。承诺“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项目 2015 年完成投资 5000 万元，年底前主体工程建设过半”，目前完成滑移论证鉴定以及场平工程变更设计、专家评审，正办理土地使用证、工程规划许可证；仅完成投资 1375 万元，占年度投资任务的 27.5%。

**(六) 市质监局 (2 件):** 承诺“7 月底前完成金州路经营性公产腾退，8 月底前完成机关搬迁”，目前尚未腾退。

**(七) 市工信局 (1 件):** 承诺“培育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30 户”，目前仅培育 12 户。

**(八) 市国土局 (1 件):** 承诺“5 月底前解决泸康酒厂土地遗留问题”，目前仅完成调查核实工作。

**(九) 市水利局 (2 件):** 承诺 “5 月底前完成西坝 II 期防洪工程优化设计, 负责筹措和争取工程建设资金”, 目前西坝 II 期防洪工程优化方案已报省水利厅审查批复, 建设资金尚未落实。承诺 “5 月底前完成月河补水项目立项, 年底前完成可研报告编制工作”, 目前尚在完善规划方案和项目建议书。

**(十) 安康高新区管委会 (3 件):** 承诺 “金属镍循环产业园年底前建成投产”, 目前仅完成主厂区场平工程。承诺 “中心城市江北公交枢纽站 10 月底前建成”, 目前尚在进行地下停车场基坑开挖和地梁浇筑。承诺 “创新路 8 月底前建成通车”, 目前尚在进行附属工程施工。

**(十一) 瀛湖生态旅游区 (1 件):** 承诺 “6 月底前完成瀛湖景区国有经营性资产整合、评估和股份制改革工作”, 目前尚在与陕文投集团协商双方经营性资产进入股份资产的步骤、份额等事项。

**(十二) 市地税局 (2 件):** 承诺 “完成养老保险收入 5.55 亿元” 目前仅完成年度任务的 47.03%。承诺 “完成失业保险费收入 0.18 亿元”, 目前仅完成年度任务的 45.05%。

**(十三) 安康供电局 (1 件):** 承诺 “5 月底前建成投运 110KV 东郊变电站”, 目前安康供电局负责的站内工程竣工, 因市住建局负责的站外市政配套电力管沟未修建, 导致 10 千伏电力无法送出。

---

送: 市委办公室,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市政协办公室, 市纪委办公室。

中省驻安有关单位, 各新闻单位。

发: 各县区人民政府, 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。

---